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一、 会议议程·····	3-4
二、 会议须知·····	5-5
三、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6-23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会议时间：现场会议：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30

网络投票：2022 年 5 月 20 日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龙溪大道 410 号、410-1 号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综合楼 4 楼会议室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

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律师

主持人：董事长柯云峰先生

见证律师：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

会议安排：

- 一、参会人签到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主持人宣读本次会议出席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 四、推选监票人两名、计票人两名
- 五、宣读会议须知
- 六、董事会秘书宣读各议案并审议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
9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七、股东发言

八、股东投票，由主持人宣布投票表决结束

九、休会；监票人、计票人统计表决票

十、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一、 公司董事会秘书宣读大会决议

十二、 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三、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梁润世先生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出席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四、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每位股东发言不得超过2次，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表决时不进行大会发言。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八、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为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九、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议案一：

关于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度，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审慎、客观地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在相关工作基础上，形成了《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董事：

大家好

2021年度，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履职，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现就2021年度工作报告如下：

一、主要经营情况

2021年，受全球新冠疫情反复影响，“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任务依然艰巨，动态清零仍然是中国疫情管控的主要手段之一。零售药店作为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既要配合完成艰巨的防控任务，也要谋求可持续发展。公司管理层积极采取多种经营策略，优化内部精细化管理水平，保障了规模的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5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91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5.5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8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9.77%。

主要的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6,759,335,264.61	14,582,865,282.99	14.92	11,141,165,08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91,230,980.50	1,062,181,101.77	-25.51	702,661,96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7,956,404.72	1,022,312,462.47	-29.77	690,131,76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994,863.06	1,953,915,828.18	-20.42	1,707,770,707.96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5,478,577,162.75	5,384,805,692.48	1.74	4,239,903,897.67
总资产	17,335,681,734.37	12,331,926,019.36	40.58	8,671,927,623.31

报告期内，公司药房连锁已覆盖全国 15 个省（含直辖市、自治区）的 8193 家药店，其中含加盟店 935 家。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自建门店 903 家，加盟门店 620 家，并购门店 748 家，新进湖北、海南、四川、山东和重庆等省份。公司根据竞争格局和地区优势制定扩张计划的同时动态优化门店网络，报告期内关闭门店 98 家。

具体门店分布如下：

地区	2021 年 1-12 月					
	本期新增情况				本期闭店	总数
	自建	收购	加盟	小计		
华南地区	702	71	553	1326	53	5980
华东地区	65	138	24	227	15	599
华中地区	101	115	43	259	18	961
东北、华北、西北及西南地区	35	424	0	459	12	653
总计	903	748	620	2271	98	8193

二、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2021 年度，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切实做好公司规范运作，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所有董事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职责，诚信谨慎、勤勉尽责，对每项提案进行认真了解与审议，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运作有效。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议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18 日	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6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天宸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9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5 月 20 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0 项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7 月 2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7 月 3 日	审议通过了《于广州天宸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4 项议案。

三、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03 份临时公告、4 份定期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投资者关系管理专用邮箱等平台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加强了与投资者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为公司在资本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形象。

四、2022 年工作展望

2022 年，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运营及公司项目进行了深入地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正常有序，我们将时刻跟进公司经营动态，高度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继续大力配合公司的发展，不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实现公司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双丰收。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议案二：

关于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完善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规范公司运行。现在向各位报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全文附后）。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附件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和资产及财务的准确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对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履职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共召开 12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会议提出的各项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1、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以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以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3、2021 年 4 月 18 日，公司以现场的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等十二项议案。

4、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5、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

担保的议案》等议案。

6、2021年6月15日，公司以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天宸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两项议案。

7、2021年8月27日，公司以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等议案。

8、2021年9月10日，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授信额度的议案》等议案。

9、2021年10月27日，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10、2021年11月26日，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等议案。

11、2021年12月10日，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数量及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

12、2021年12月31日，公司以通讯的方式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等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1 年依法运作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各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并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

3、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采购商品、提供服务、资产租出等事项。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属于正常的经营业务往来，符合公司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工作进行了有效监督，募集资金均存放在专户中。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用途的情况。

6、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控制度体系和控制制度较为完善,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严格防范和控制公司财务风险,合理监管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发行方式,监事会同意《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控制度的自我评价报告》。

三、2022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地履行职责,监督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确保公司内控措施的有效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7.5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9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5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1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9.77%。

2022 年公司主要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预计全年营业收入为：20,111,202,317 元；

预计全年利润总额为：1,304,282,822 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以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 元(含税)，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将根据实施分红的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登记股数确定，具体的分配金额总额将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95,464,873.5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同时，拟向全体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预计转增 158,185,949 股。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六：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1年度审计工作中，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且该所在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七：

关于公司 2021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标准及岗位评定结果，公司现董事柯云峰先生、柯康保先生、柯金龙先生、李杰先生、独立董事杨小强先生、卢利平先生、苏祖耀先生；现监事陈智慧先生、谭锡盟先生、杨木桂先生；现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柯国强先生、副总经理刘景荣先生、副总经理谭群飞女士、副总经理陈洪先生、财务总监彭广智先生的2021年度薪酬共计1184.4万元。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八：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具体的议案内容请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九：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具体的章程修订内容请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议案十一-十五：

各位股东：

具体的制度修改内容请详见2022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2022年4月）》、《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2年4月）》、《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22年4月）》、《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2年4月）》。

请各位股东审议。

大参林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